

新聞稿：

營業秘密法修正草案於108年12月31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，增訂偵查中核發秘密保持令新制。智慧財產檢察分署「健全營業秘密法制小組」於109年1月14日召開會議，由陳文琪主任檢察官主持，邀集智慧財產法院法官、法務部檢察司、國兩司檢察官、智財分署檢察官及一審承辦營業秘密案件（主任）檢察官，配合近來刑事訴訟法修正事項檢討修正「檢察機關辦理重大違反營業秘密案件注意事項」，並研訂有關「偵查中秘密保持令」注意事項，作為實務運作規範。